

证券代码：300389

证券简称：艾比森

公告编码：2023-082

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文女士主持，应当与会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监事5名；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1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完全具备服务大型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的专业能力，考虑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其深圳分所部分团队目前已转入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、独立性和客观性，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同意变更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1日